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瓷材料”）于2017年10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曦先生主持。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被担保的对象为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公司的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张兵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7 日